

國立東華大學 管理學院數位行銷與服務創新國際學士班

115 學年度『特殊選才』指定繳交資料及準備指引

➤ 指定繳交資料

1. 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
2. 高中（職）在校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
3. 自傳（學生自述），大學學習計畫（含申請動機）。
4.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商管或程式設計專題及作品、外語檢定證明、學生幹部或社團參與證明等）。

➤ 指定繳交資料準備指引

能力取向	審查項目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1. 綜合學習能力 2. 專題規劃執行與創新能力 3. 多元表現能力 4. 具備英語能力	特殊選才資格證明資料	—	請參閱報考資格及條件說明。
	高中（職）在校成績單、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成績證明及學習狀況報告書	• 在校學習表現 • 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學習表現	—
	自傳，大學學習計畫	• 申請動機 • 個人學習歷程與反思 • 未來學習計畫	1. 請具體說明申請本國際學士班的動機、決策與評估過程、具有哪些優勢適合就讀本國際學士班。 2. 請說明高中學習歷程與本國際學士班核心特色相關的學習經驗與反思（如：商業行銷、數位媒體運用的學習經驗與能力培養，對商業時事或數位科技的洞察心得等）。 3. 說明大學四年整體的學習規劃、課程安排，以及未來專題計畫。 4. 可選擇繳交英文自傳與學習計畫。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專題及作品 • 語言能力檢定證明 • 學生幹部證明 • 社團活動經驗 • 特殊優良表現	※無須每項皆具備，請就可提交之項目進行深入且完整說明，並限於高中（職）階段資料。 1. 請具體呈現高中（職）階段參與之各類活動、競賽、證照、專題作品的執行歷程與成果，或與本國際學士班相關技術能力（如：網拍、個人社群媒體經營、影片製作、創新服務設計等）經驗展現與心得回饋。 2. 提供參與校內外社團或活動組織經歷，說明擔任的角色、任務，以及與他人合作的經驗反思。 3. 提供參與校內英語或其他各類競賽之相關表現及證明，並說明參加動機、學習過程反思。 4. 可提交外語能力證明。